

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7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，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12 日上午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

公司原董事长王贤兵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，已于 2017 年 3 月 7 日提出书面辞职，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、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职务。2017 年 6 月 7 日，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》，选举黄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。现推选黄思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（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）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13 日

附黄思先生简历：

黄思，1969 年出生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。曾任武汉市自来水公司供水部团委

副书记、江岸营业所工会主席；武汉三镇基建发展有限公司团委副书记；武汉市自来水公司供水部营业科科长；武汉市水务集团物资管理中心主任；武汉市水务集团汉阳供水部党委委员、经理；历任武汉市水务集团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、党委委员、董事、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；现任武汉水务集团党委书记、董事长，武汉三镇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。